

长春市教育局文件

长教职字〔2017〕14号

长春市教育局关于认定长春市首批 社区教育三级网络建设试点单位的通知

各县（市）区、开发区教育局（文教局），长春广播电视大学：
为贯彻落实吉林省教育厅等九部门《关于进一步推进社区教育发展的实施意见》（吉教联〔2017〕8号）精神，搭建社区教育平台，推动社区教育发展，在全市初步形成能够基本满足社区居民学习需求的社区教育服务体系，9月6日，我局下发了《长春市教育局关于印发〈长春市社区教育三级网络建设方案〉的通知》（长教职字〔2017〕11号），拟在全市开展三级社区教育网络建设试点工作。经前期申报，并经我局核定，现认定挂牌的试点单位如下：

社区大学：

长春社区大学（长春广播电视大学）

社区学院：

长春市朝阳区社区教育学院（长春市现代商务职业技术学校）

长春市南关区社区教育学院（长春市商务旅游学校）

长春市绿园区社区教育学院（长春市创业中等职业学校）

社区学校：

长春市朝阳区富锋街道社区教育学校

长春市朝阳区桂林街道社区教育学校

长春市朝阳区红旗街道社区教育学校

长春市朝阳区湖西街道社区教育学校

长春市朝阳区南湖街道社区教育学校

长春市朝阳区前进街道社区教育学校

长春市朝阳区清和街道社区教育学校

长春市朝阳区永昌街道社区教育学校

长春市朝阳区乐山镇社区教育学校

长春市朝阳区永春镇社区教育学校

长春市朝阳区重庆街道社区教育学校

长春市南关区新春街道社区教育学校

长春市南关区长通街道社区教育学校

长春市南关区桃源街道桃源社区社区教育学校

长春市绿园区春城街道信阳社区社区教育学校

长春市绿园区青年街道宇航社区社区教育学校

长春市绿园区林园街道小房身社区社区教育学校

长春市绿园区同心街道上海城社区社区教育学校

长春市绿园区同心街道一汽家园社区社区教育学校

希望以上试点单位根据社区居民精神物质文化的需求，积极开展各类教育活动，积极开展老年教育，促进社区成员素质提升。精心打造社区教育品牌，努力创建具有长春特色的终身教育模式，服务于学习型和创新型城市的建设。

长春市教育局

2017年11月1日